# 最新工程项目投资协议(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默星光 更新时间：2024-08-04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工程项目投资协议篇一乙方：(以下简称乙方)经...*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工程项目投资协议篇一**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年月日项目评审会议讨论，同意乙方投资工业项目，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规模：

2、项目投资总额：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额(指土地、设备、厂房等)万元，流动资金万元。

3、项目注册资本：万元。

4、项目经营范围：。

5、项目竣工投产后达到年销售收入万元以上，年缴纳生产性税收万元以上。

第二条项目用地

1、用地面积亩，详见项目宗地红线图(附件一)。

四处界址及宗地面积以本合同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2、土地用途及年限：项目宗地为工业用地，使用年限为50年。

未经批准，乙方不得改变土地用途。

3、土地取得方式。

项目用地采取挂牌出让，以6.4万元/亩为挂牌起始价，乙方合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与瑞金市国土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乙方全面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义务，及时付清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可按程序申请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

4、土地由甲方根据地形和道路平整，公用道路通到项目用地红线附近。

第三条项目建设

1、建设要求：项目宗地容积率1.2以上，建设密度35%-40%，绿化率小于20%。

2、建设周期：乙方在甲方规划部门出具用地红线图(以书面通知为准)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规划部门提交项目厂区规划方案，方案审批通过后40日内提交项目建筑施工图及消防、环保审批等工程报批手续;在江西瑞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提供项目用地(三通一平、具备施工条件、以书面通知书为准)之日起60日内开工建设(以主体厂房挖基础为标准)，个月内全部工程竣工，个月内投产。

3、履约保证金：乙方在项目宗地交付使用7日之内，向江西瑞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一次性缴交履约保证金(含建设周期、建筑面积、民工工资保证金，按3000元/亩计算)万元，汇入江西瑞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财政专户管理，并由江西瑞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具正式票据。

如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周期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且未欠缴民工工资的，甲方应7日内将履约保证金全额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第四条投资强度

1、投资强度不低于150万元/亩。

固定资产投资额的确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要求确定。

设备投资以原始税务发票(或有资质的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建筑工程投资以瑞金市建筑安装营业税等税务发票为准，土地出让价款以实际支付购地款计算。

2、乙方在江西瑞金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提供项目用地个月内全面完成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并投产。

第五条税收

乙方在项目正式投产后每年缴纳的生产性税收应达5万元/亩以上。

第六条优惠政策

乙方享受《瑞金市促进产业发展优惠办法》(瑞府发〔20\_\_〕7号)文件规定的优惠政策。

第七条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本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可以免除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24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7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书面材料。

第八条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九条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附则

1、与本合同有关的瑞金市政府文件(附一)，《项目宗地红线图(复印件)》(附二)，《开发区规范管理约定书》(附三)，《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情况一览表》(附四)，《扶持项目发展协议书》(附五)，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八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市政府办、市财政局、市国土局、市工信局、市城建局、引进单位各一份。

甲方：

乙方：

**工程项目投资协议篇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丙方:

身份证号码：

以上三方单称时为“本协议一方”，合称时为“本协议各方”。鉴于甲方拟对\_\_\_\_\_\_\_\_\_\_\_\_\_\_项目与\_\_\_\_\_\_\_\_\_\_\_\_\_\_项目进行投资，乙丙两方意愿与甲方共同投资，以上各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丙三方投资份额、事务执行及利润分成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投资项目具体情况

\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位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位于\_\_\_\_\_\_\_\_\_\_\_\_\_\_，前述两个项目甲方预计投资人民币\_\_\_\_\_\_\_万元，具体投资额以最终结算的投资额为准。

第二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在两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中，甲方出资人民币\_\_\_\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80%;乙方出资人民币\_\_\_\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丙方出资人民币\_\_\_\_\_\_\_万元，占出资总额的\_\_\_\_\_%，总投资超过预计\_\_\_\_\_\_\_万元的，各方同意按出资比例同时追加出资。

第三条三方应按照项目开展进度要求，依据甲方指令按出资比例同时履行出资义务，各方出资应在\_\_\_\_\_\_\_年\_\_\_月\_\_\_日或两项目完成前支付全部出资。一方的出资应经其他两方确认，并将资金交给甲方财务或汇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出资后任何一方不得抽回投资。

第四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各方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投资项目债务先以共有财产偿还，共有财产不足偿还时，以出资额度为依据，按比例承担。

第五条利润分配期限

各方同意在两项目最终清算后，被投资项目将投资利润分配给甲方后30天内，乙丙方可要求甲方按三方出资份额分享投资利润。

第六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执行投资日常事务，对外全权与第三方签订投资协议等法律文书;

2、甲方以外的其他投资人有权了解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但不得干涉甲方对共同投资事宜的处理;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以下共同投资事务须由共同投资人同意即为有效。

投资人转让共同投资项目股份;

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第七条投资的转让

1、任一方均不得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

2、各方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八条违约责任

1、投资人未按期缴纳或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投资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十天仍未缴足出资，按退出投资项目处理。

2、投资人私自以其在约定共同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出投资项目处理，由此给其他投资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按退出投资项目处理是指，将其已投入的出资额予以返还。

第九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3、本协议一式\_\_\_份，甲乙丙各执\_\_\_份，\_\_\_份交甲方公司留存，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丙方：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工程项目投资协议篇三**

甲方：

乙方：

甲、乙投资人（以下简称“共同投资人”）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就甲乙双方合作投资项目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共同投资人的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以双方注册成立的公司为项目投资主体。

各方出资分别：甲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乙方占出资总额的\_\_\_\_\_\_\_\_\_%。

第二条、利润分享和亏损分担

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额占出资总额的比例分享共同投资的利润，分担共同投资的亏损。共同投资人各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共同投资承担责任，共同投资人以其出资总额为限对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责任。

共同投资人的出资形成的股份及其孳生物为共同投资人的共有财产，由共同投资人按其出资比例共有。

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后，各共同投资人有权按其出资比例取得财产。

第三条、事务执行

1、共同投资人委托甲方代表全体共同投资人执行共同投资的日常事务，包括但不限于：

（1）在股份公司发起设立阶段，行使及履行作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

（2）在股份公司成立后，行使其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权利、履行相应义务。

（3）收集共同投资所产生的孳息，并按照本协议有关规定处置。

2、其他投资人有权检查日常事务的执行情况，甲方有义务向其他投资人报告共同投资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共同投资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共同投资人承担。

4、甲方在执行事务时如因其过失或不遵守本协议而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时，应承担赔偿责任。

5、共同投资人可以对甲方执行共同投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如果发生争议，由全体共同投资人共同决定。

6、共同投资的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共同投资人同意：

（1）转让共同投资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以上述股份对外出质。

（3）更换事务执行人。

第四条、投资的转让

1、共同投资人向共同投资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须经全部共同投资人同意。

2、共同投资人之间转让在共同投资中的全部或部分投资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共同出资人。

3、共同投资人依法转让其出资额的，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共同投资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第五条、其他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及其他共同投资人不得私自转让或者处分共同投资的股份。

2、共同投资人在股份有限公司登记之日起\_\_\_\_\_\_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股份及出资额。

3、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任一共同投资人不得从共同投资中抽回出资额。

4、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成立时，对设立行为所产生的债务和费用按各共同投资人的出资比例分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为保证本协议的实际履行，甲方自愿提供其所有的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提供担保。甲方承诺在其违约并造成其他共同投资人损失的情况下，以上述财产向其他共同投资人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共同投资人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经全体共同投资人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协议一式\_\_\_\_\_\_份，共同投资人各执\_\_\_\_\_\_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